

法制日报全媒体记者 刘中全 通讯员 杨澎 崔岩

“还有3天就过年了，这钱发的太及时了，这回有钱给家里买年货了。”“感谢铁路法院，临近年关，帮我们要回了工资钱。”1月21日上午，来自黑吉辽三省的18位农民工齐聚白城铁路运输法院，领取了2017年马某和某建筑公司拖欠他们的工资16万余元。

2017年3月，18位农民工受雇于包工头马某，在长白线扩能改造工程部分项目从事瓦工、力工等工种，但从受雇起一直到施工结束也未领到应发的工资，他们先后辗转于大安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和大安市人民法院，2019年案件被移送至白城铁路运输法院。

白城铁路运输法院一审判决马某及其连带责任的发包方某建筑公司给付农民工工资，被告不服上诉至吉林省长春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后被驳回。临近年关，白城铁路运输法院在判决书生效后，多次联系被告方，促使其主动偿还，于是便出现了文章开头的那一幕。

白城铁路运输法院全体干警始终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努力打造接地气、通民气的人民法院，真正做到认真办好每一起案件，不忽视每一个主体的利益诉求，为实现平安吉林贡献应有的力量。

声明：转载此文是出于传递更多信息之目的。若有来源标注错误或侵犯了您的合法权益，请作者持权属证明与本网联系，我们将及时更正、删除，谢谢。